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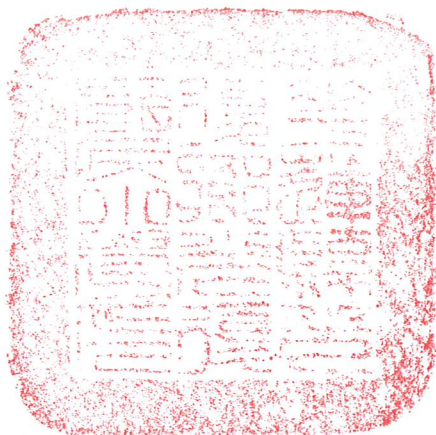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光小人字第1140000112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辦理114年教育部體育署獎勵縣市政府聘用運動教練試辦計畫田徑教練甄選結果。

依據：本校田徑運動教練甄選委員會會議決議及114年教育部體育署獎勵縣市政府聘用運動教練試辦計畫田徑教練甄選簡章。

公告事項：

一、錄取人員：正取：黃俊晏，備取：林可威

二、錄取人員請於114年1月9日上午10時前至本校完成報到，逾期認定不應聘而取消資格並重新辦理甄選。

校長黃彤芳